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与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 2022 年度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或转回相应的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 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 206,840,189.79 元，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存货、在建工程等，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080,506.2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2,471,964.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50,153.2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266,284.57
存货跌价准备	-8,321,407.4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8,775,598.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678,103.26
合计	206,840,189.7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票据组合 1 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应收票据组合 2 中的商业承兑汇票按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建筑行业/设计业务/销售业务应收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组合 1 中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应收账款组合 2 不计提坏账。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

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往来款项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中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中的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不计提坏账。

④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⑤在建工程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0,684.02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 20,684.02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2 年年末所有者权益 20,684.02 万元。

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